

人生况味

母亲的电话

陈晶晶

秋日的夜晚，一个人在家对面的公园里散步，重新走过和母亲一起到过的地方。今天是母亲离开我的第251天，对她的思念，不仅没有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淡然，相反，它总会在某一个不经意的瞬间，刺痛我的心。

母亲离开后，我没有注销她的手机号码，就像她在的时候一样，充电，给她留言，和她聊天，甚至有时还会给她打个电话。当铃声响起时，我的内心仍然会满怀期待，甚至觉得，母亲没有接电话，是睡着了，或者是蹦蹦跳跳去了什么地方，没有将手机带在身边。

就这样，我努力保持这种自欺的平静，不敢去触碰与母亲的过往，小心翼翼地逃避着那种撕心裂肺的疼痛。

然而有一天，这份刻意的逃避却被一个突如其来的电话打破了。

那是周末下午，我如同往常一样做着家务。突然，母亲的手机响了起来，当那个熟悉却又久远的铃声再次弥漫在整个空间时，我的心为之一颤。我愣在原地，然后转身，快速冲进屋里，拿起手机，可是对方却挂断了。

我出神地看着母亲的手机，想起与母亲当年去买它的情形。这是一款小米手机，是母亲第一部、也是最后一部智能手机。母亲当年拥有它时的那份喜爱和珍惜的表情历历在目。我们每天上班的时候，母亲就靠着它的陪伴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独处的寂寞日子。

母亲生前不会在手机上保存电话号码，而我也只是将家人的电话号保存在母亲手机中的电话簿里，却忽略了替母亲保存她想要联系的朋友和同学的电话。母亲就将那些数字记在一个小本子上，想起某个同学或朋友，就一边看本子，一边将数字一个一个缓慢地输入手机，再拨打给对方。我看着那一串陌生数字，想要回拨过去，又怕过于冒昧。

也许是打错了吧，我怅然若失地放下手机，重新忙碌起来。然而，内心却波澜起伏，我无比期待，它能够再次响起。不知道过了多久，手机果真又响起来。这一次，我没有丝毫犹豫，快速抓起手机，听筒里传来一个如同母亲一样苍老而慈祥的声音：“你是谁呀？”她从我的一句“您是谁，哪位”，已经听出不是她熟悉的老友吧，我告诉陌生阿姨自己的身份，她颤颤地问我：“你妈妈好吗？我想和她说话呀？”这一刻，尘封了许久的悲伤全部汹涌而出，我泣不成声，泪流满面。

她似乎听出不对，又追问一句，“你妈妈好吗？”我努力调整气息，哽咽着告诉我不知道姓名的老人，母亲已经离世。电话那边突然安静下来，紧接着，我听到了她啜泣的声音：“怎么不告诉我，不告诉我呀？我好去看看她，送她……”

我没有问，她究竟是母亲的同学，还是老朋友，她好像也忘记了告诉我。

我安慰她，母亲不想麻烦别人，老人在病榻上虽然很想她的老同学、老朋友，但担心他们年纪大了，行动不方便，叮嘱我，当她离开的时候，谁都不要通知，只要家里人平静地把她送走，她就很安心。电话那边，老人不停地追问我，母亲离开时的情形。记忆在讲述中被撕裂开来，重新溯回母亲生命最后的时光。

那是2024年1月9日上午，刚刚过完元旦。新年那天，我们还拍了全家福，母亲无力地靠在我的怀里，我举起她已经僵硬的右手，她还配合地做了个剪刀的手势，并且，脸上洋溢着灿烂的微笑。我一直认为，生命力顽强的母亲，一定会坚持到几天后的85岁生日，一定能坚持到还有一个月就将到来的旧历新年。母亲年轻时，就是靠着自己的顽强和坚韧，度过了一次又一次的生死劫难。

然而那天早上，我一切的期待全都戛然而止。清晨，母亲和平常一样，静静地昏睡着。我轻轻摇醒她，按时喂她吃完早餐，然后打电话和舅舅商量，到底应该把母亲送往哪一家医院，会更有助于减轻母亲的病痛。刚刚挂断电话，照顾母亲的保姆就大声喊我过去。我看到母亲的头无力地垂向一边，手和脚都出现了紫色，我慌忙拨打急救电话，一路飞奔将母亲送到医院。又匆忙通知远在另一个城市的儿子，抓紧时间回家。

年轻的女医生拿着手电筒照着母亲的瞳孔，无力地摇摇头，回头问我，是否还有要等待的人，我坚定地告诉她，有！还有！我知道母亲一定会盼着她的外孙归来。于是，医生给母亲用了强心剂，四五个护士轮番上阵，好不容易才将针头扎进母亲的血管，那一刻我心疼不已，尽管母亲已经失去意识，但我仍然不希望看到她的身体被折腾成千疮百孔的模样。

儿子在临近傍晚的时候飞奔到医院，趴在姥姥床前放声大哭，他一遍又一遍呼唤着姥姥，可母亲

仍然是半张着眼睛，我不知道她的灵魂是否在张望另一个我无法看到的世界。表姐说，母亲是放不下她唯一的女儿和外孙。母亲生病之初，曾经说过，既想好好活着，因为这个世界上有我，还有我的儿子；然而每当疼痛难忍的时候，她又渴望死亡早点降临……

医生表情严肃地走进来，询问什么时候撤掉药物。那种即将面对死别的疼痛，瞬间将我淹没。我坚定地说：“不撤。”

所有的亲属，都在用各种方式劝慰我，不要再让母亲承受无用的痛苦。我默默地坐在她的床边，用无声的方式，和她倾诉我从未对她说过话，从未对她表达过的情感，无数次泣不成声。

母亲的手掌和脚掌还是快速地变成紫黑色，输进去的液体，也开始在皮肤中渗出来，在床上洒出一个又一个水渍。

在母亲入院的第四天，阳光热烈，天气却极其寒冷的中午，街上的行人，包裹得严严实实，却极有活力地行色匆匆。我请来医生，无比艰难地说出“停了”三个字，内心宛如刀割。

我俯下身来，将面颊贴在母亲的脸上，和她做最后的告别。生死离别，简单的四个字，承载的却是无法言说的痛苦和悲伤，将我的灵魂撕裂成碎片。

母亲老友的电话挂断那一刻，内心再一次被思念裹挟住。我知道，它会在未来的每一个节日，每一个特殊的刹那，无约而至。那也是天堂中的母亲对我的牵挂和提示：好好珍惜，好好生活，好好爱自己。



风味小品

送月礼

宗彪文/图

旧时江南地区，妇女生了孩子，亲友送礼，称送月礼。送月礼，米面、红糖、鸡蛋是必需品，若送黄鱼鲞，则是客气。若有非娘家人再加送猪肉几斤，则是重礼了。

江南妇女，平时风风火火，同男子同吃同住同劳动，唯一可以称之为优待的，只有坐月子。那一个月，只是照顾孩子，不用任何劳动，头包布帕，坐卧皆在床上，一天里五六餐地吃，又尽可能地多吃高蛋白物质，谁都能胖上几斤。

娘家或婆家如果家境好，最高的境界就是“厨厨黄鱼鲞”（方言，意谓每餐吃黄鱼鲞）。

黄鱼鲞即是黄鱼的腌制品，捕上鲜鱼后，从脊背剖开，去除内脏，抹盐风干，以便于保存。这是过去没有冷藏技术时代，东海渔民发明的一种保鲜技术。它的好处是，保存时间长，烧法多样，风味独特。既可单独做菜，亦能作为面食佐料，诚为菜中佳品。东海诸地，以台州“松门白鲞”最为有名。

当时的黄鱼鲞，并无塑料袋包装，外包厚厚的淡黄色稻草纸，上压一红纸条，稻草纸菱形，用麻绳捆扎，看上去稳重而大方。轻者二三斤，重则五六斤。因其贵重而体面，又不易腐烂，常常成为送

大礼的首选之物。因此，有的大鲞，送了三四年，依然在各家之间周旋，直至气味有些走样。

一般而言，媳妇生了孩子，亲友送来的礼物，包括黄鱼鲞，当然让媳妇享用。但有些小气的婆婆，或者家境贫寒者，则会偷偷藏起一些黄鱼鲞，倒也不是婆婆贪嘴要自己享受，而是考虑到以后亲友之间的人情往来，存一些以备不时之需。如果此事媳妇知道，自然会不高兴。

孙子长大了，十分健壮，祖母自豪，常常说出响亮的理由：这个孙子，月子里他妈吃了二十斤黄鱼鲞。媳妇带儿子回娘家见外婆的时候，则会把这个数字翻上一番，吃了四十只。



下午在家乡办完事，给毓鑫姐打了电话，约她一起去罗圈河转转。

阴着天，飘着雪，望着雾蒙蒙的东山，踩在早已被白雪覆盖的罗圈河冰面上，扑面而来的除了这时的风、这时的雪，更多的是30多年前的那些人、那些事。

那时候读初中，家里就剩我跟三姐还在上学。我们俩每天都帮家里干点零活儿，表现得很勤快，就为了妈妈每个月给我俩每人两块零花钱。但这两块钱对于我来说，一到冬天就明显不够用了。我下午一下课就去租冰鞋，赖在学校的滑冰场上，直到天黑了，实在看不见了才罢休，一个小时三毛钱的租金，一个月两块钱怎么能够呢？哥哥虽然上班了却还是个极贫乏的主儿，自己的衣服鞋子都顾不上洗，他看见我洗衣服的时候就求我：“这两个月帮我洗了，那个五块钱帮我刷了……”在金钱的诱惑下，我一边卖力干活，一边想着可以继续陶醉在滑冰场上，一圈儿接着一圈儿地圆梦。

后来，同学们的娱乐场又转移到了罗圈河。虽然没有冰鞋可租，但可以带着自制的爬犁、冰鞋，可以滚雪球、打雪仗，年少的我们总是有太多单纯的快乐。

夏天的罗圈河清澈见底，大热天同学们一个接一个地扑通扑通跳进河里，有游泳的，有抓蝌蚪的。我这水平连狗刨都刨不明白，就跟着翻石头抓蝌蚪，慢慢学会了技巧，也懂得轻轻地翻起石头，快速准确地捏住蝌蚪的壳。大家把抓到的蝌蚪放在一起，很快就有了一大堆。玩够了水的也上岸了，在一堆摆好的石头上烤蝌蚪吃。河滩上一圈小脑

袋叽咕喳喳地忙碌着，连太阳下山了都浑然不觉，直到看不清美食，分不清身影。

春秋时节水凉，虽然河里少了热闹，但也会在开心或者不开心时去河坝上走一走。走累了，就避开迎面而来谈情说爱的双双对对，在台阶上呆坐一阵子。心情好，就把所有能想起来的歌都唱一遍，心情郁闷了，就背一些类似“念天地之悠悠，独怆然而涕下”的诗句来感慨一下“为赋新词强说愁”的情结，再踏着余晖踱着步回家。

就这样一年又一年，罗圈河陪我走过了青涩，走出了校园。步子越来越远，影子越来越长，一直向北向南，远离了家乡……

沉浸在回忆里，同时看着眼前早已物是人非的景象，我问毓鑫姐：“你经常来这里吗？”

“对呀，经常来，而且每次都要拍好多照片。”“你住这么近，为啥还惦记着往这跑？”“这里有太多割舍不下的回忆，这里留下了我大半生走过的痕迹呀……”

此时，天渐渐暗了下来。风裹挟着雪花，丝毫没有停下的迹象。“再回首恍然如梦，再回首我心依旧……”心里冒出这两句歌词的时候，眼前已是万家灯火。

不远处的一排排楼房和身边不时经过的各种车辆，把我的思绪彻底拉了回来。在感慨着岁月变化的路口，又一次轻轻地挥别了承载记忆的罗圈河。我知道，即使经过再多的繁华，即使走过再多的路，罗圈河对于我来说，也不仅仅是人生旅途中路过的风景，而是一幅画，一幅永远定格在心里的画。

私人聊天

再见罗圈河

马莉

心有花开

张猛

城南小学坐落在城乡接合部，只有几十个学生，且人数一年比一年少。李老师是这里的语文老师，五十岁出头，两鬓斑白。

今年他又送走一届毕业生。以为暑假可以放松放松，但他的手机还是经常“嗡嗡”地响，一边响，一边振动。有的家长打听，孩子开学去哪个初中上学。有的留守儿童不听话，长辈管不了，也向他求助……他总是“您”“您”地回答着，不厌其烦，有求必应。

所有同事都住高楼大厦，只有他还蜗居平房。春天翻地种园子，冬天扒灰生炉子，过着几十年以前的日子。家里没啥摆设，只有两张床，几把椅子，和墙壁书架上的百十本书。桌上摆着《辞海》，床头放着《阅读草笔记》，闲时翻翻，看困了就睡。

女儿3岁那年，妻子患了癌症，走了。不知过了多久，他才从噩梦中走出来。几年前女儿考上大学，老母亲也走了，家里只剩他一个人空荡荡的。一日三餐，一顿不落，而且准时。早晨喝豆浆，自己打，晚上泡把花生，放十几个红枣，不加糖。冬天扔把花生，花生润肺化痰。夏天加把绿豆，绿豆清热去火。

李老师每晚8点前必关机睡觉，雷打不动。4点多起床，出去跑10公里，跑得很慢，从不和别人比速度，从不参加马拉松。

学生7点半到校，他提前半小时。领学生清扫校园，看自习，找学生谈话。一年四季都骑自行车，整个学校只有两辆自行车，一辆是打更的，一辆是李老师的。到十几里外学校监考也骑自行车，学校雇车也不坐。有人说，你咋这么路痴呢？在许多人眼里，李老师就是怪人。少与人来往，从不和同事三五成群出去吃喝，从不随礼，校长家有红白喜事也不随。

学校聚餐，有人端着酒杯问李老师，你烟不抽、酒不喝、麻将不打、扑克不摸，活着还有啥意思？他嘿嘿一笑，那也得活着啊。李老师最享受的就是站在课堂上，他说，孩子的眼睛最纯净，孩子的心胸最宽广，孩子的世界最天真。

他的教学进度最慢，一篇课文其他老师讲两课时，他得讲三课时。人家讲三课时，他得讲四课时。他总是比别人慢半拍。

李老师的课堂总能听见读书声。不像有的语文课静悄悄的，只有老师一个人说。学课文前，他让学生查字典，不认识的字标上拼音，不明白的词写上意思。每个学生书包都装本《新华字典》。

李老师的课讲得很少，大部分时间都留给学生读。读课文的方法很多，默读，领读，轮读，一个人读，男女生合读，齐读……全班读起来，声震屋瓦。有的同事嫌烦，就把门关上。有人说尽管没用的，浪费时间，还不如让学生多抄几遍词语，多写几首古诗。

李老师固执地认为，一篇课文学生读通了，能读出节奏，读出感情，也就懂了。低年级孩子不知道啥叫节奏，他说，节奏就是轻重缓急。学生慢慢学会了轻重，明白了抑扬顿挫。

最有意思的是轮读。读失误的就坐下，下一个接着读。有的学生一张嘴就错，不是读错字音，就是读错句，要么重复，大家就笑。读得时间长的，大家鼓掌。有些同学就暗自较劲，回家先把课文读熟，课堂比着谁读得长。李老师的语文课没有不张嘴的学生，只要有来听课的，校长就住李老师班上课。

李老师很少要求学生做题，课后班学生都带课外书，在课堂上看。李老师教他们在书上做批注，几周时间看同一本书，看完开读书会，学生讨论起来比做题来劲儿。

学生开始不理解，后来就懂了。小学毕业全县统考，李老师班级平均分拿过第一。

学生流水般从他的世界经过。李老师说，最让他自豪的就是给学生编过一本书。那是学现代诗歌时，孩子们进行的仿写。学生从来没写过诗，但说的都是真话，比有些诗人还诚恳。

他给这本书起了名字，就叫《心有花开》。

退休后，我喜欢上了摄影。摄影中，尤其喜爱拍鸟。无论是蹲守，还是寻找，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秒会出现什么。拍鸟人置身于大自然之中，花香鸟语，自会品悟出山水之间的怡情雅趣，抖落俗世里的喧嚣烦恼。

此时此刻，也只有拍鸟人能心平气和地享受着这段美好时光。只要动了拍鸟的心，你就要跟上鸟的节奏，时而展翅翱翔，时而温柔可爱，每一次都有不同的收获。手指始终半按着快门按钮，惊喜有可能瞬间来临，也有可能无功而返。你在拍鸟，其实是在与运气博弈。只要你不放弃，鸟儿最终会出现在镜头框内，清脆的连拍快门声响起，你紧张得神经会得到极度释放，美妙到每一根手指头。

当你捕捉到一只漂亮鸟儿的精彩瞬间，一定会兴奋到尖叫。烦恼抛诸脑后，甚至感觉空气都是新鲜的。拍鸟的乐趣之一就是寻鸟的过程中发现鸟儿的灵性。鸟儿与你相遇时的斗智斗勇，促使你去拍摄鸟儿更多的奇妙世界。

我初次拍鸟就感觉到：拍鸟是一种与自然的对话，是对自然的理解和融入。看到小鸟的爸爸妈妈来来回回，特别是每次捕来食物喂小鸟的那一瞬间；在未捕捉到食物时，小鸟张着嘴不停撒娇，鸟爸爸妈妈眼中闪烁着内疚……每个温情的画面，不仅仅是按下快门的快乐，更饱含着心中满满的感动。

看着大鸟从鸟窝出来直接跳到上边好神气哟！它环顾四周感觉安全后，才深情地与鸟窝里的孩子们告别。捕食回来后，鸟爸爸听到窝里的孩子们在歌

唱，鸟妈妈兴奋地踏歌起舞……多么温馨的画面啊。拍鸟的乐趣在于可以接近它们。在长焦对准鸟儿的那一刻，将自己融入自然，让思绪与鸟儿一起飞翔，在诗情画意的大自然里，尽情品味大自然的美丽风景，全身心地享受大自然的芳香。每次看到鸟儿时，我都会先仔细地观察它那艳丽鲜明而富有光泽的羽毛，观察它那水灵黑珍珠般的眼睛，观察它那憨态可掬且小巧玲珑的身躯。我还会聆听它那悦耳动听的歌喉，拍摄完后目送它离开。

拍鸟是一项免费的运动，大自然一定会给你一副强健的体魄。拍鸟是一种自我挑战，山清水秀陶冶人，狂风暴雨锻炼人。为了拍到心仪的鸟儿，头顶火辣辣的太阳不会说热，寒风刺骨也不会说冷；起早摸黑赶路不会说苦，身背几十斤重的设备跋山涉水也不会说累。有几个人没被风吹、日晒、雨淋过，没被蚊虫叮咬过？在雪地里，烈日下，草丛中、水塘里站或趴几个小时更是常事。

其实拍鸟也是在作画。既是作画，就得讲究，一个“搭”字便是讲究。搭的好是需要些画外功底的，文字、图形、色彩乃至意识都属于这个功底的范畴。

在其他人的眼里，拍鸟人为了几张照片风霜雨雪眼底过，万水千山只等闲。其实，拍鸟人是幸福的，得到一张心仪的照片便欣喜若狂，急于向朋友们分享。每一张照片都是有故事的，凝结着拍鸟人的苦乐年华，每一张鸟片都是有温度的，留存着拍鸟人的酷暑严寒。

天生我才

鸟趣

吴宝吉文图

